

最高投标限价公示表

标段名称	坪山区重点产业配套基础设施项目		
标段编号			
招标人	深圳市坪山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		
最高投标限价审核单位	☐ 财政评审中心 ☐ 造价站 ☒ 招标人		
最高投标限价	654.404843 万元		
投标报价的其他要求	投标人的投标报价上限为公示最高投标限价净 下浮 10%，即 592.320519 万元 投标人投标报价净下浮率 $\geq 10\%$ 。		
不可竞争费合计	33.5616 万元		
截标时间	年	月	日
备注（深府（2015）73 号文要求公示的其他内容）： 1、工程总价：654.404843 万元；分部分项工程费：551.055986 万元； 措施费：32.418311 万元；税金：53.300377 万元；弃土场受纳处置费： 8.878056 万元；暂列金 8.752113 万元。 2、不可竞争费用合计：33.5616 万元，其中安全文明施工措施费 24.809487 万元，暂列金 8.752113 万元，暂估价 0 万元。			
造价项目负责人：肖小萍 （加盖注册造价工程师印章） 身份证号：1401440001210914		造价单位：（盖章）	
招标人（盖章）：深圳市坪山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日期：2026.2.10			

备注：招标人应按相关规定填报《最高投标限价公示表》，并在提交投标文件截止 5 日前在交易网公布。